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78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装机容量及发电量完成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现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装机容量及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装机容量情况

经初步统计,2025年初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新增运营、并网、在建、取得备案的项目容量,及占2024年度总装机容量、运营装机容量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上半年度	2024年总装机容量(GW)	占2024年总装机容量比例	2024年运营装机容量(GW)	占2024年运营装机容量比例
新增运营容量(MW,含150MW收购项目)	477.29	12.114	3.94%	6.076	7.86%
新增并网容量(MW)	618		5.10%		10.17%
新增在建项目容量(MW)注	610.98		5.04%		10.06%
新取得备案容量(MW)	1040		8.59%		17.12%

注:2025年上半年度新增在建项目容量中10.98MW已完成并网。

二、公司发电量完成情况

2025年初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发电量占2024年度发电量的比例,及同比增加情况如下:

2025年上半年度发电量(亿千瓦时)	2024年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占2024年总发电量比例	去年同期(亿千瓦时)	同比增加
41.59	69.66	59.70%	33.98	22.40%

上述数据为公司内部初步统计结果,可能与公司后期披露的定期报告存在差异,最终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提醒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业绩,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0日及2025年6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除了注册资本变更以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变更,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04207173A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法定代表人:陈宥融
5、注册资本:贰亿壹仟陆佰零肆万壹仟零玖拾壹元
6、成立日期:1998年8月12日
7、住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99号
8、经营范围:经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外经贸部批文):纺织机械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纺织器材、家用电器及配件、胶丸机械、五金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咨询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40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2024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方案与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等业绩补偿议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并于2025年7月7日完成业绩补偿股份注销。本次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95,022,307股变更为1,367,505,11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95,022,307元变更为人民币1,367,505,119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10日、2025年7月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文传媒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1)、《中文传媒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9)。

2025年7月8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壹拾叁亿玖仟伍佰零贰万贰仟叁佰零柒元整"变更为"壹拾叁亿陆仟柒佰伍拾万伍仟壹佰壹拾玖元整",营业执照登载的其他信息不变。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818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900915 中路B股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及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股份"或"公司")控股的中路优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路优势")于2025年3月7日与各相关方分别签署了Share Sale and Purchase Agreement(《股份买卖协议》)、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股份认购协议》),并向其全资子公司中路优势全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势全球投资")以自有资金增资1,526.39万美元,以优势全球投资作为投资主体使用自有资金与厦门罗塞塔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指定的全资子公司VSI Cycling Limited(以下简称"VSI")通过股权收购及增资方式持有境外公司Factor Bikes Pty Lt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2.87%股权,各方分别以1,526.39万美元、2,289.58万美元持有标的公司21.15%与31.72%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收购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关于收购股权及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2025-018)。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优势全球投资根据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股份认购协议》)的要求,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200万美元完成对标的公司的增资,并新获得380,631股股份。据此,本次交易的交割程序已全部完成,公司控股的优势全球投资持有标的公司21.15%的股权。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于2025年4月9日披露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计划公告》,成都银行实际控制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成都市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企业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欣天颐")、拟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成都银行A股普通股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截至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成都银行除权除息后的历史最高股价17.59元/股,在上述增持价格上限范围内,两家增持主体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79,588,706股,占成都银行股份总数(4,238,435,356股)的比例不超过1.878%;合计不低于39,794,353股,占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0.939%。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增持计划期限过半,因成都银行股价长时间持续超过增持价格上限等因素,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尚未增持成都银行股份。后续,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将继续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成都银行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上限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成都产业资本集团和成都欣天颐2家企业,增持主体与成都银行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子金控")、成都市协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协成")均为成都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企业。

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及成都市国资委实际控制的其他成都银行股东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交子金控	847,633,810	19.999%
2	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本次拟增持主体)	242,881,586	5.73%
3	成都欣天颐(本次拟增持主体)	160,933,998	3.80%
4	成都协成	21,282,604	0.50%
合计		1,272,731,998	30.03%

(二)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增持情况

2024年12月10日,成都欣天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成都银行5,180,000股,占截至2024年12月10日成都银行收盘总股本的0.13%,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成都银行总股本的0.1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本次计划使用其自有资金,拟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成都银行A股普通股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截至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成都银行除权除息后的历史最高股价17.59元/股,在上述增持价格上限范围内,两家增持主体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79,588,706股,占成都银行股份总数(4,238,435,356股)的比例不超过1.878%;合计不低于39,794,353股,占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0.93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增持计划期限过半,因成都银行股价长时间持续超过增持价格上限等因素,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尚未增持成都银行股份。后续,成都产业资本集团、成都欣天颐将继续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成都银行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上限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情况,增持主体将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一)成都市国资委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成都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企业不减持所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成都市国资委控制的成都银行股份比例在30%至50%范围,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成都市国资委控制的市属国企股东增持比例将合计不超过2%;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成都银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转债代码:113064 转债简称:东材转债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4日、7月7日、7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核实,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相关数据,截至2025年7月7日,本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53.90、市净率为2.10,所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的静态市盈率为24.31、市净率为1.96,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水平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4日、7月7日、7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产品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熊海涛女士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副总经理李文权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敬国仁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计划自2025年4月28日起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减持主体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418,3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466%。

经公司自查,本次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文权先生、陈杰先生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其减持行为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存在违规减持的情形。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4日、7月7日、7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相关数据,截至2025年7月7日,本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53.90、市净率为2.10,所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的静态市盈率为24.31、市净率为1.96,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水平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8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北京电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进展暨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同意公司以注册资本1,000万元投资设立北京电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光云公司"),持股比例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北京电光云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北京电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EQ4X980F
3.法定代表人:袁庆国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成立日期:2025年07月04日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9号18层附房等[5]套内3号楼15层8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软件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北京电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增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增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计划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A股股票。本次计划增持股份总数量不少于21,166.29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中国五矿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增持金额约6,395.1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增持后,中国五矿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1,342,755,099股,持股比例为25.38%。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中国五矿将继续按照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及实施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时,中国五矿将根据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五矿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增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41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定于2025年7月8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龙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含委托授权出席),其中独立董事夏永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独立董事蒋林儒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15,310.00万元投资建设"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简称"新项目",项目具体名称最终以备案名称为准)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的可行性等因素。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保障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与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全权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文件等。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

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基于上述取消监事会的实际情况,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新修订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制定、修订和完善,具体如下:

(1)关于制定《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制定《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制定《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6)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7)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2)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3)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4)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5)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6)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7)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8)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19)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0)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1)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2)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3)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4)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5)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6)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7)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8)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第(7)、(8)、(9)、(10)、(12)、(13)、(14)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第(7)、(8)、(9)、(10)、(15)、(17)、(18)、(23)、(25)、(26)、(28)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第(6)、(16)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及修订后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第(4)项至第(10)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42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7月8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行恒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和审议,并经监事会一致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15,310.00万元投资建设"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项目具体名称最终以备案名称为准)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监事会认为:本次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事项。

公司监事会取消后,朱行恒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谢湘凤女士、彭佳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朱行恒女士、谢湘凤女士、彭佳佳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废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同时废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301191 证券简称:菲菱科思 公告编号:2025-045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了第